

证券代码：831232

证券简称：红旗种业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水稻、小麦品种、农药化肥等	16,000,000.00	18,722,262.98	计划调整及市场行情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水稻、小麦及大米等	32,000,000.00	18,829,219.85	业务需求、市场环境变化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	30,000.00	30,000.00	
合计	-	48,030,000.00	37,581,482.83	-

(二) 基本情况

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 440 号国泰大厦 1 号楼 9 楼	有限责任公司	杨德祯
-------------	-------------------------------	--------	-----

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泰州市农业开发区秋雪湖大道 58 号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范 琦
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泰州市农业开发区通达路 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刘 昊
泰州市农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泰州市海陵区红旗大道 99 号 13 幢 1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刘 凯
泰州秋雪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泰州市秋雪湖大道 58 号 613 室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夏 兵
泰州市苏中园艺有限公司	泰州市农业开发区红旗大道 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孙建荣
泰州市苏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东大街商业步行街一区 200 号商铺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魏治伟

- 1、公司股东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41.33%的股权，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 2、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 3、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3.86%的股权，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 4、泰州市苏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治伟与魏峰系父子关系。魏峰系红旗米业持股 37.5%的股东和法定代表人，泰州市苏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与红旗米业构成关联方。
- 5、泰州市农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泰州秋雪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泰州市苏中园艺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注：公司关联方包括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子公司，公司未进行逐项列举，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包含公司与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均参考市场平均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与经营相关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股东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 41.33%的股权，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由于公司部分客户需配供少量的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经营的扬麦 20、扬麦 21 等小麦品种，公司与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一般采取代繁代销的方式。预计 2025 年代繁代销小麦扬麦 20 等小麦品种约 70 万公斤，采购额预计不超过 300 万元，占全年同类交易的比例预计不超过 2%，采购价格、繁种方式等条款约定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差异，同时公司预计向其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2、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方。公司租赁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房产共计 1489 平米，作为新聘员工的宿舍，房屋年租金共计 30000 元。该房屋租赁价格与其他租赁者及本区域市场租赁价格不存在差异。

3、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3.86%的股权，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2025 年公司预计采购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计价值 300 万元以内的农药、化肥等产品。购买方式采用竞标、询价等。

4、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较多，包括但不限于泰州市农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泰州秋雪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泰州市苏中园艺有限公司等公司，公司关联方包括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其他子公司，公司未进行逐项列举。2025 年公司预计向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销售总计价值 3000 万元以内的大米、粮食等农产品。销售方式采用竞标、询价等。

5、泰州市苏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治伟与魏峰系父子关系。魏峰系红旗米业持股 37.5%的股东和法定代表人，泰州市苏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与红旗米业构成关联方。2025 年公司预计向泰州市苏庄粮油贸易有限公司采购总计价值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稻谷、小麦等农产品。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2、上述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保证交易过程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8 日